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三十批 2018年12月4日)

12月13日,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第三十批256件群众信访问题已办结248件。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	D210000201812030007	长兴岛交流岛前哨村郝某福非法围海几千亩,破坏海洋资源。	大连市	海洋	前哨村海域共有两处海域存在违法行为,但均非郝某某所为,两处违法行为均已被处罚。	基本属实	无	无
2	D210000201812030029	长兴岛工业区西中岛浴场,退潮后会发现浴场里有直径半米左右的铁管,排放刺鼻味道的液体。8月23日向民心网反映过,至今未果。	大连市	海洋、水	多家旅馆、酒店的生活污水汇总至铁管处排入大海,约300吨/日。每年9月底以后酒店和农家乐均停业关闭,现场检查时无污水排放情况。交流岛街道曾于2018年8月23日接到此案件投诉件,及时处理并进行了答复。目前已制定了相关的整治方案。	基本属实	制订污水治理工程计划,已列入2019年环境整治计划。计划2019年4月前完成前期工作,2019年6月末旅游季节来临前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工作并投入使用。	无
3	D210000201812030072	谢屯镇泉眼村书记周某中毁山毁林近百亩,平岛山上林木被砍伐,山被推平了;在山上违建海参育苗室。	大连市	生态、其他污染	2009年7月21日,周某某、孙某2人承包了位于泉眼村平岛东山的约30亩荒山,随后将该荒山陆续分包给郭某某等人,郭某某改变林地用途修建海参育苗室,已进行行政处罚。毁林修建育苗室与周某某无关。	基本属实	进一步加大林地、林木管护力度,杜绝毁林、违法占用林地问题。	无
4	D210000201812030109	一、大连盛洋海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大船清舱产生油污水和洗舱水共3000多吨,然后由该公司船只和没有手续船只陆续排放入海里。二、另有超过500吨的油泥,让没有手续的人拉走处理。	大连市	海洋	一、2018年至今,盛洋海洋科技在大连海域仅开展过1次船舶清舱作业,共接收100立方米油泥,245立方米洗舱水,均按规范转第三方处置。二、2018年以来,盛洋海洋科技累计接收船舶污染物3375立方米(含船舶清舱作业),均按规范转第三方处置。	不属实	无	无
5	X210000201812030129	一、大连市对铭阳铝业相关问题的回复结果不一致,答复内容与投诉内容不符,避重就轻没有针对性。二、举报人质疑金州华晨电镀厂在2018年9月26日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厂区土壤进行检测的结果和2018年11月12日金普新区环境监测站对该厂区地下水检测结果,存在数据造假。三、金普新区环保局宋某强、郝某平、宁某伟等人利用职权,强制要求其管辖内企业高价安装指定供应商(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设备,强制企业选择指定单位的第三方服务及签订长期合同。四、2017年中兴仪器相关人员成立大连墨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由于金普新区污染源监控平台是原中兴仪器建设,大连墨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跟企业承诺污染源平台的数据超标与否此公司可以控制,可以篡改数据,前提是要求所有企业现场端设备都由大连墨土有限公司来运维。五、举报人质疑金州台山东电铝厂日产污水量3吨数据造假。	大连市	水	一、铭阳铝业前期共有5次投诉,归纳起来共涉及6个问题,经调查,都进行了答复。二、华晨电镀厂的土壤和地下水监测单位都具有合法资质,按规程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具有法律效力。三、大连市在线监测运维模式由过去的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转变为政府监管、企业自行委托第三方运维或企业自行运维的模式。投诉涉及的环保局工作人员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工作,由企业自主选择采购设备和运维服务。四、金普新区环保局2014年制定了对数据修约的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金普新区环保局对墨土环境超标数据处置报告材料进行查阅检查,并与监控中心存档记录对照,没有发现违规行为。五、经调阅台山电铝厂2018年1月至8月污水处理运行记录,发现日处理污水2-4吨,平均日处理污水3吨。	不属实	一、加强监察人员业务培训,提高环境管理能力,加强对企业监管。二、加强对电镀企业的监管,强化监督监测。	无
6	X210000201812030002 X210000201812030029 X210000201812030030	海城市双龙新村响堂垃圾填埋场位于海城市饮用水水源上游,垃圾渗滤液处理装置闲置,垃圾渗滤液严重污染水源地;厂子经常半夜偷偷焚烧垃圾,臭气熏天,周围百姓深受其害。	鞍山市	土壤、大气、水	拦河水源1号井距垃圾填埋场最近约2.1公里,超出保护范围标准,水源1号井检测报告显示达标。2017年,渗滤液处理设施已委托第三方公司运营,垃圾填埋场已进行防渗处理,渗滤液经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4月至10月份水质检测报告结果显示均为合格。由于工艺要求,当环境温度过低时渗滤液处理设备须停运。目前,渗滤液处理设备停运中。该场5月6日发生自燃,经消防大队认定起火原因非人为焚烧垃圾所致。自燃之后,垃圾填埋场再未发生自燃现象,无人为焚烧垃圾行为。11月15日委托检测公司对垃圾场的无组织排放臭气等指标进行监测,结果显示达标。该垃圾填埋场距离最近的居民生活区1100米,超出卫生防护距离(防护距离为500米),在垃圾运输倾倒及日常作业管理中,场区内存在异味。	基本属实	加强垃圾填埋场日常运营管理,尽可能减少异味产生。	无
7	X210000201812030064	万成镁业集团在环保督察期间,公开盗挖镁矿,毁环林地、植被500多亩,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鞍山市	生态	该公司2017年3月至今处于停产状态,没有采矿行为。该公司堆放矿渣,非法占用林地面积10.40公顷,已于2016年10月被立案侦查。侦查中发现该公司开采镁矿非法占用林地6.45公顷。	基本属实	2018年11月,岫岩满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将两次发现的非法占用林地共计16.85公顷案件移交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无
8	D210000201812030003	一、抚顺矿业集团页岩炼油厂烟囱排放烟气,异味严重扰民。二、矿业集团琥珀造纸厂生产废水未经处理直排入河流,污染河水。三、鞍山路抚顺特殊钢第一炼钢厂生产时产生大量粉尘,影响附近居民生活。	抚顺市	大气、水	一、检查时,胜利实验厂(投诉中的页岩炼油厂)正常生产,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使用。多次监测,污染物达标排放。二、对琥珀纸业有限责任公司检查发现一条生产线处于停产,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污水排放去向与环评中的要求一致,未发现企业污水直排情况。经查阅2018年主要生产设施在线监测数据,均达标排放。三、2018年8月,对第一炼钢厂无组织排放行为,已处罚并责令整改。2018年11月现场检查,第一炼钢厂已经完成厂房封闭及相关整改,恢复生产。现场检查未发现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情况,主要生产设施在线监测数据达标排放。	部分属实	加强企业监管,确保企业达标排放。	无
9	D210000201812030028	抚顺矿业集团页岩炼油厂生产过程中不定期排放有刺鼻气味的气体,污染物严重超标;下午和凌晨比较严重,希望彻底解决。	抚顺市	大气	检查时企业正常生产,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使用。异味主要来自加热炉烟气高空排放。如遇气象条件不利于烟气扩散时,烟气会下沉聚集在厂区周边,局部地区产生刺鼻气味。多次监测,污染物达标排放。	基本属实	已完成异味治理并推进VOCs治理设施建设。	无
10	D210000201812030082	碾盘乡平山村村的兴洲矿业私占耕地300-400亩开采矿石,破坏生态环境;作业时扬尘及噪音扰民,工业废水直排至浑河中;矿石运输车辆往村里横冲直撞,扬尘扰民。	抚顺市	大气、水、生态、噪音	2017年5月,兴洲矿业在未取得土地使用审批手续的情况下,占用碾盘乡平山村土地采矿,面积为43.76亩。兴洲矿业西部露天采场放炮存在瞬时噪音,经核实,满足《爆破安全规程》要求。货运过程存在扬尘污染。该矿产生废水为采矿岩层水和雨水。2018年11月30日,对兴洲矿业的排水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达标。	基本属实	一、对兴洲矿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限期恢复土地,目前兴洲矿业已将采矿破坏的土地恢复并达到耕种条件,消除违法行为。二、加强运输车辆扬尘覆盖监管,定期对道路喷淋,减小扬尘扰民情况。要求该企业在19点后停止夜间生产,防止噪声扰民。	无
11	X210000201812030056	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页岩炼油厂长期以来向万新、老虎台、新屯、千金乡郎土等处大量超标排放含有铅、砷、煤焦油、瓦斯、苯并芘、硫化氢等有害物质的气体、粉尘、煤尘等,污染环境。	抚顺市	大气	经查,该企业烟囱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有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有硫化氢、氨、非甲烷总烃、酚类、颗粒物、臭气浓度、苯。主要影响千金乡郎土村等村屯。2018年1-3季度的主要大气排放口污染物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达标。11月28日,对厂界大气无组织排放情况(硫化氢、氨、非甲烷总烃、酚类、颗粒物、臭气浓度、苯、甲苯、二甲苯、苯并芘)进行监测,监测结果符合国家排放标准。	基本属实	加强对企业监管力度。	无
12	X210000201812030134 X210000201812030152	举报人曾向中央环保督察组反映过抚顺市抚顺县救兵镇通什村小洋房沟赵连山山林被毁一事。受理编号为D210000201811050005。举报人认为抚顺县调查不实,虚假整改,存在包庇行为。第一,抚顺县曾非法为王某山办理了宅基地使用证和房产证(王某山有房产证和土地使用证),而公示结果显示“此处房屋是违建,抚顺县国土资源局未将该林地批准为建设用地,未发放过宅基地使用证。抚顺县城乡建设局未对该建筑物发放过房产证”。第二,王某山于1998年承包山林2000平方米,而不是公示结果所说的郭某生承包10亩。第三,公示结果显示郭某生2018年将9.8亩中的1.43亩进行了玉米耕种,而实际上郭某生已于2017年去世。第四,赵某新分别于1998年和2003年两次毁林劈山十余亩,公示结果显示为郭某生毁林9.8亩。第五,救兵镇政府责令赵连山恢复植被,严重违反了谁破坏谁治理的原则。	抚顺市	生态、其他污染	一、经再次核查,1999年10月19日,为王海山发放了国有土地使用证,但该批复属越权审批。二、王海山确实承包山林2000平方米,但D210000201811050005案件没有举报王海山问题,所以没有答复王海山承包情况。三、郭永生确实于2017年去世,抚顺县对破坏林地建房及违法耕种情况进行了答复,未明确答复为郭某生所为。经查,耕种玉米为单玉祥所为,已处罚。四、2018年11月8日,经县林业局测量,破坏面积为9.8亩。同日,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测绘,面积为8.91亩。因该地块为林地,以林业局测量为准,确定破坏面积为9.8亩。其中,赵家新破坏5.7亩,郭某生破坏4.1亩。五、经重新核实,确定赵家新破坏林地5.7亩、郭某生破坏林地4.1亩,非前期调查结果中林地承包者所为。	基本属实	一、12月3日,抚顺县国土局向王海山下达撤销土地批复并作出收回该宗土地的决定。抚顺县城建局12月7日下达了撤销房产执照的行政决定。12月5日经抚顺县国土局确认王海山已交还非法占用的林地。二、2018年11月17日对赵家新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对赵家新破坏5.7亩林地处以罚款38020元。三、根据谁破坏谁治理的原则,2018年11月17日,抚顺县林业局对赵家新下达了《责令限期恢复林地原状通知书》,限2019年5月30日前将9.8亩恢复植被,赵家新同意并签字。	诫勉2人
13	D210000201812030014	八河川镇样册子村十一组村民李某文破坏上百亩林地种人参,并毁林建房6处,共计砍伐林木上千亩。	丹东市	生态	投诉反映的李某文实为林希文,其种参及建房地块位于八河川镇样册子村十一组。经鉴定:该区域原有森林植被下木(少量)、下草在整地做床时被毁坏,上部乔木林层没有毁坏,未构成原有森林植被的严重毁坏。经初步核实,该区域共计砍伐杂树500株,核立木蓄积20余立方米。经现场检查,林希文分别于2012年和2013年,占用林业用地建房6处,合计面积4.3亩,位于宽甸县八河川镇样册子村村庄规划区内,属于违法建筑。	基本属实	森林公安部门正在查办中。	无
14	D210000201812030047 D210000201812030049	前阳镇石桥村前阳工业园区内的化工厂、造纸厂、染料厂、稀土厂、制药厂等均将未经处理的工业废水直排至地下,污染地下水和土壤。	丹东市	水、土壤	共涉及企业8家,其中4家正常生产,经检测排水均达标;3家企业长期处于停产状态;1家企业于2018年9月进行停产改造。上述企业生产时所产生的生产与生活污水均经处理后排入工业园区市政管网,流入麻子沟,最终排入丹东前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麻子沟中游建有拦水闸,上游的1.9公里为露天沟渠,无护坡、覆盖、防渗措施,存在污染地下水的隐患。	基本属实	麻子沟整改工程已开展,同时加强对前阳工业园区内企业的日常监管。	无
15	D210000201812030097	椅圈镇大圈码头东港盟圣食品有限公司没有污水处理装置,将未经处理的生产废水直接排放到水沟里,希望予以查处。	丹东市	水	检查时东港盟圣食品有限公司处于停产状态。现场未见近期生产迹象和污水排放情况,无污水处理设施,因停产,不存在排放污水情况,但在2016年以前的生产过程中确实存在生产废水直接排放的情况。	基本属实	责令企业尽快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污水经处理达标排放后,方可恢复生产。	无
16	X210000201812030133	前阳镇石桥村13组、14组,“新华纸业”“昕宝化工”“德成化工”“精化科技”污水通过地下管道排放到麻子沟,污染河水、灌溉水、地下水;“精化科技”“金龙稀土”“昕宝化工”“德成化工”、两个烘干厂、两个制药厂排放各种刺激性气体,异味扰民,粉尘污染严重。	丹东市	大气、水、土壤	共涉及企业8家,其中4家正常生产,经检测排水均达标;3家企业长期处于停产状态;1家企业于2018年9月进行停产改造。上述企业生产时所产生的生产与生活污水均经处理后排入工业园区市政管网,流入麻子沟,最终排入丹东前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麻子沟中游建有拦水闸,上游的1.9公里为露天沟渠,无护坡、覆盖、防渗措施,存在污染地下水的隐患。2018年4月第三方检测公司对精化科技环境空气和锅炉废气进行了检测,各项大气污染物排放达标,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昕宝化工生产时无异味气体产生;金龙稀土2014年将生产线搬迁到越南;德成化工2015年停产至今;东港市宏达制药有限公司2018年9月1日停产。第三方公司对丹东烘缸制造厂监测两次,检测结果显示排放污染物达标;对高新烘缸制造公司烟气排放及其他污染物排放进行了监测,检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排放达标。上述两家企业因距离居民较近,排放粉尘仍会存在一定的环境影响。	基本属实	麻子沟整改工程已开展,同时加强对前阳工业园区内企业的日常监管。	无